

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 美容保健科四年級 期末考試時間表

節次／日期		6 月 17 日 (星期六)	6 月 19 日 (星期一)	6 月 20 日 (星期二)	6 月 21 日 (星期三)	
1	08:20~09:10			醫學美容 儀器實務 報告 張雅淑	醫學美容 技術實作 技術考 張雅淑	
2	09:20~10:10					
3	10:20~11:10			專業英文 報告 張雅淑		
4	11:20~12:10					
5	13:10~14:00			專題報告 與討論 I 報告 李蕙君	大掃除	
6	14:10~15:00					
7	15:10~16:00					
8	16:10~17:00					

◎注意事項：

- 英文科考試請依據自己所屬組別至各上課教室考試。
- 依據本校考試規則第四條規定「考生須按時入場考試，遲到 20 分鐘以後即不得入場考試，該科該次成績以零分計算。考試時間 50 分鐘者，考試開始 30 分鐘後始可繳卷離場；考試時間 80 分鐘以上者，考試開始 50 分鐘後始可繳卷離場。」
- 請同學們在自修時間安靜讀書，請勿打擾其他班級的考試與上課。
- 試卷尚未繳交時，同學不可藉故離開教室；同學繳交試卷後應離開考場，直至考試結束前不得藉故再回考場。
- 考試時座位只可放置書寫用具及證件，其他物品(手機關機)一律置放教室前後空曠處。
- 考試時嚴禁各種作弊行為，如經查獲則依據本校「學生考試規則及違規處理辦法」懲處。
- 所有考科應考時必須攜帶學生證或身份證或有照片之健保卡(擇一可)應試(不得使用其它證件)，未帶者扣該科總分 5 分。
- 依據本校考試規則規定「隨堂重補修學生若過期中(末)考試衝堂，必須於考試週前二週週一 13:00 前以學生帳號至網頁填表申請，由課務組公告考試時間與地點，以完成衝堂考試。
- 本校【學生學期考試請假補考辦理要點】，期中(末)考試請假者必須至教務處課務組辦理請假手續，各項假別及補考成績計算皆依修正後規章辦理，請詳閱本校【學生學期考試請假補考辦理要點】。

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 美容保健科三年級 期末考試時間表

節次／日期		6 月 17 日 (星期六)		6 月 19 日 (星期一)		6 月 20 日 (星期二)		6 月 21 日 (星期三)		
1	08:20~09:10	自修(正)	醫學美容 概論 (心) 報告 張雅淑	感官 舒壓 與另 類療 法 (正) 報告 向翊欣	整體 造型 設計 與實 作 I (心) 實作 陳嘉琪	美容 儀器 操作 實務 (正) 報告 李蕙君	創意 美睫 (心) 實作 蔡伊嬪	自修		
2	09:20~10:10							公民與社會		
3	10:20~11:10	地理					創意 美睫 (正) 實作 蔡伊嬪	美容 儀器 操作 實務 (心) 報告 李蕙君	自修	
4	11:20~12:10	自修							物理	
5	13:10~14:00	醫學美容 概論 (正) 報告 張雅淑	自修 (心)	整體 造型 設計 與實 作 I (正) 實作 陳嘉琪	感官 舒壓 與另 類療 法 (心) 報告 向翊欣	國文 VI		哲學思維 專題 II		
6	14:10~15:00					自修		大掃除		
7	15:10~16:00	自修								
8	16:10~17:00	英文 VI						化妝品化學	結業式	

◎注意事項：

- 英文科考試請依據自己所屬組別至各上課教室考試。
- 依據本校考試規則第四條規定「考生須按時入場考試，遲到 20 分鐘以後即不得入場考試，該科該次成績以零分計算。考試時間 50 分鐘者，考試開始 30 分鐘後始可繳卷離場；考試時間 80 分鐘以上者，考試開始 50 分鐘後始可繳卷離場。」
- 請同學們在自修時間安靜讀書，請勿打擾其他班級的考試與上課。
- 試卷尚未繳交時，同學不可藉故離開教室；同學繳交試卷後應離開考場，直至考試結束前不得藉故再回考場。
- 考試時座位只可放置書寫用具及證件，其他物品(手機關機)一律置放教室前後空曠處。
- 考試時嚴禁各種作弊行為，如經查獲則依據本校「學生考試規則及違規處理辦法」懲處。
- 所有考科應考時必須攜帶學生證或身份證或有照片之健保卡(擇一可)應試(不得使用其它證件)，未帶者扣該科總分 5 分。
- 依據本校考試規則規定「隨堂重補修學生若遇期中(末)考試衝堂，必須於考試週前二週週一 13:00 前以學生帳號至網頁填表申請，由課務組公告考試時間與地點，以完成衝堂考試。
- 本校【學生學期考試請假補考辦理要點】，期中(末)考試請假者必須至教務處課務組辦理請假手續，各項假別及補考成績計算皆依修正後規章辦理，請詳閱本校【學生學期考試請假補考辦理要點】。

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 美容保健科二年級 期末考試時間表

節次／日期		6 月 17 日 (星期六)	6 月 19 日 (星期一)	6 月 20 日 (星期二)	6 月 21 日 (星期三)	
1	08:20~09:10	自修	自修	自修	音樂 II	
2	09:20~10:10	自修	自修	英文 IV	自修	
3	10:20~11:10	皮膚護理學 報告 張雅淑	數學 II (10:50~12:10)	自修	自修	
4	11:20~12:10			國文 IV	自修	
5	13:10~14:00	飾品設計 報告 蔡伊嬪	美容流行 資訊 報告 陳立賢	美容保健 概論 報告	生涯規劃	
6	14:10~15:00			大掃除		
7	15:10~16:00	自修		自修		
8	16:10~17:00	人倫關係 專題 II	化學	健康與護理 IV	結業式	

◎注意事項：

1. 英文科考試請依據自己所屬組別至各上課教室考試。
2. 依據本校考試規則第四條規定「考生須按時入場考試，遲到 20 分鐘以後即不得入場考試，該科該次成績以零分計算。考試時間 50 分鐘者，考試開始 30 分鐘後始可繳卷離場；考試時間 80 分鐘以上者，考試開始 50 分鐘後始可繳卷離場。」
3. 請同學們在自修時間安靜讀書，請勿打擾其他班級的考試與上課。
4. 試卷尚未繳交時，同學不可藉故離開教室；同學繳交試卷後應離開考場，直至考試結束前不得藉故再回考場。
5. 考試時座位只可放置書寫用具及證件，其他物品(手機關機)一律置放教室前後空曠處。
6. 考試時嚴禁各種作弊行為，如經查獲則依據本校「學生考試規則及違規處理辦法」懲處。
7. 所有考科應考時必須攜帶學生證或身份證或有照片之健保卡(擇一可)應試(不得使用其它證件)，未帶者扣該科總分 5 分。
8. 依據本校考試規則規定「隨堂重補修學生若遇期中(末)考試衝堂，必須於考試週前二週週一 13:00 前以學生帳號至網頁填表申請，由課務組公告考試時間與地點，以完成衝堂考試。
9. 本校【學生學期考試請假補考辦理要點】，期中(末)考試請假者必須至教務處課務組辦理請假手續，各項假別及補考成績計算皆依修正後規章辦理，請詳閱本校【學生學期考試請假補考辦理要點】。

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 美容保健科 一年級 期末考試時間表

節次／日期		6 月 17 日 (星期六)	6 月 19 日 (星期一)	6 月 20 日 (星期二)	6 月 21 日 (星期三)	
1	08:20~09:10	全民國防教育 II	英文 II	自修	美顏技術實作 II 實作 陳嘉琪	
2	09:20~10:10	自修	自修	國文 II		
3	10:20~11:10	自修	個人統整專題 II	自修		
4	11:20~12:10	健康與護理 II	自修	自修		
5	13:10~14:00	電腦軟體應用	基礎人體生理學	美膚技術實作 I 實作 向翊欣	美膚	
6	14:10~15:00	自修	自修		大掃除	
7	15:10~16:00	自修	門市服務與諮詢			
8	16:10~17:00	歷史	自修		結業式	

◎注意事項：

- 英文科考試請依據自己所屬組別至各上課教室考試。
- 依據本校考試規則第四條規定「考生須按時入場考試，遲到 20 分鐘以後即不得入場考試，該科該次成績以零分計算。考試時間 50 分鐘者，考試開始 30 分鐘後始可繳卷離場；考試時間 80 分鐘以上者，考試開始 50 分鐘後始可繳卷離場。」
- 請同學們在自修時間安靜讀書，請勿打擾其他班級的考試與上課。
- 試卷尚未繳交時，同學不可藉故離開教室；同學繳交試卷後應離開考場，直至考試結束前不得藉故再回考場。
- 考試時座位只可放置書寫用具及證件，其他物品(手機關機)一律置放教室前後空曠處。
- 考試時嚴禁各種作弊行為，如經查獲則依據本校「學生考試規則及違規處理辦法」懲處。
- 所有考科應考時必須攜帶學生證或身份證或有照片之健保卡(擇一可)應試(不得使用其它證件)，未帶者扣該科總分 5 分。
- 依據本校考試規則規定「隨堂重補修學生若遇期中(末)考試衝堂，必須於考試週前二週週一 13:00 前以學生帳號至網頁填表申請，由課務組公告考試時間與地點，以完成衝堂考試。
- 本校【學生學期考試請假補考辦理要點】，期中(末)考試請假者必須至教務處課務組辦理請假手續，各項假別及補考成績計算皆依修正後規章辦理，請詳閱本校【學生學期考試請假補考辦理要點】。